

此乃重要通告，請立即閱讀。如閣下對本通告的內容或將予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Principal Global Investors (Ireland) Limited** (「經理人」) 就本通告所載資料於刊發日期的準確性承擔責任。除本通告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應與經修訂的日期為 2022 年 6 月的《香港說明書概要》(「香港說明書概要」) 所用者具有相同含義。

---

### 單位持有人通告

2023 年 1 月 11 日

信安環球投資基金 (「信託」)

- 亞洲高收益基金
  - 歐洲責任股票基金
  - 環球高收益基金
  - 環球物業證券基金
  - 環球責任股票基金
  - **Origin**環球新興市場基金
  - **Origin**環球小型公司基金
  - **Post**短期高收益基金
  - 優先證券基金
- (各稱為「基金」，統稱為「基金」)

致單位持有人：

吾等謹此致函，告知閣下 (作為單位持有人) 該等基金的下列更新，該等更新已自本通告日期起反映在香港說明書概要和相關基金的产品資料概要中。央行已知悉該等修訂。

1. 強化關於金融服務業可持續性相關披露的 2019 年 11 月 27 日歐洲議會及理事會規例(EU) 2019/2088 (「SFDR」) 及關於建立便利可持續投資框架並修訂規例(EU) 2019/2088 的 2020 年 6 月 18 日歐洲議會及理事會規例(EU) 2020/852 (「分類法規例」) 的二級監管技術標準的相關披露

根據 SFDR 及分類法規例的規定，相關披露已修訂及 / 或詳述如下：

#### A. 詳述環球責任股票基金的投資政策

投資顧問分析潛在被投資公司以釐定其是否符合環球責任股票基金倡導的 ESG 考量因素。作為上述一部分，此前已披露所考慮的環境特性包括 (但不限於) 溫室氣體及碳足跡。

根據現有投資政策，環境特性透過修訂上述例子以提倡環境盡責管理和公司為投資顧問認為更能概括所考慮的環境特性的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作出貢獻而予以詳述。

此前亦已披露投資顧問應用篩選，當中投資顧問運用 MSCI 識別所有潛在被投資公司的碳風險評分，目標是基金投資組合的綜合碳風險水平較 MSCI AC World NTR 指數低 20%。當中詳述該篩選是「碳風險」篩選。

#### A. 詳述歐洲責任股票基金的投資政策

投資顧問分析潛在被投資公司以釐定其是否符合歐洲責任股票基金倡導的 ESG 考量因素。作為上述一部分，此前已披露所考慮的環境特性包括（但不限於）溫室氣體及碳足跡。

根據現有投資政策，環境特性透過修訂上述例子以提倡環境盡責管理和公司為投資顧問認為更能概括所考慮的環境特性的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作出貢獻而予以詳述。

此前亦已披露投資顧問應用篩選，當中投資顧問運用 MSCI 識別所有潛在被投資公司的碳風險評分，目標是基金投資組合的綜合碳風險水平較 MSCI Europe NTR 指數低 10%。當中詳述該篩選是「碳風險」篩選，而投資顧問如今的目標是基金投資組合的綜合碳風險水平較 MSCI Europe NTR 指數低 20%。

#### C. 更新披露以反映 SFDR 的二級監管技術標準

關於環球高收益基金的投資流程的披露已透過詳述投資顧問可能進行評分的管治因素予以強化。這些因素包括董事會評估、管理層評估、商業道德、財務系統不穩定性，及監管 / 法律記錄。

作為強化 SFDR 的二級監管技術標準相關披露的一部分，關於優先證券基金、環球高收益基金、Post 短期高收益基金及亞洲高收益基金投資流程的披露亦已更新，以反映額外的行政、澄清及 / 或編輯上的更新。

披露亦已詳述 ESG 導向型基金或可持續投資基金是否及如何考慮對可持續性因素的主要不利影響，及經理人是否及如何考慮其投資決定在實體層面對可持續性因素的主要不利影響。

此外，針對每隻 ESG 導向型基金和可持續投資基金的單獨的 SFDR 附錄已隨附於香港說明書概要，以符合 SFDR 的二級監管技術標準。該等 SFDR 附錄以問答的形式編製，並以該等基金的現有投資目標、政策及 ESG 投資流程為基礎，例如關於相關基金倡導的環境及社會特性、如何實現該等特性以及如何評估被投資公司良好管治慣例的現有披露。

#### D. 強化披露以反映分類法規例

披露已強化以反映分類法規例，其載列了釐定一項經濟活動是否符合環境可持續條件的統一標準，並羅列一系列披露責任以強化透明度，並在為環境可持續經濟活動作出貢獻的投資比例方面規定金融產

品的客觀比較標準。分類法規例要求經理人披露(i)經理人如何及在多大程度上使用分類法規例釐定可持續投資基金和 ESG 導向型基金的相關投資的可持續性；及(ii)相關投資為哪些環境目標作出貢獻。

有關可持續金融披露風險的現有披露亦已強化以反映分類法規例。

## 2. 強化 Origin 環球新興市場基金的披露以符合 SFDR 第 8 條的規定

### A. 強化有關投資程序的披露

Origin 環球新興市場基金的投資重點是透過投資於買入時最低市值為 10 億美元的環球新興市場股票實現資本增值。在以上所述將繼續成為本基金投資重點的同時，關於該基金投資程序的披露資料亦將在上述投資目標 / 政策的範圍內詳述，以符合可持續金融披露規例第 8 條的規定，從而反映本基金所促進的環境特性及其實現方式，以及如何評估投資對象具備良好管治的資料。請注意，是次對披露資料進行上述更新的理由是澄清本基金的管理方式，而並非變更其管理方式。

本子基金考慮的環境特性為溫室氣體排放。為處理所促進的環境特性，作為投資決策流程的一部分，分投資顧問將具有約束力的篩選準則應用於相關資產的選擇當中。

分投資顧問利用定制的標準衡量公司對碳價格變化的敏感性，其定義為政府對所排放二氧化碳噸數所徵收的潛在費用。所使用的碳排放數據來自 ISS 及 Credit Suisse HOLT。此指標令分投資顧問能夠基於公司對碳風險指標的承擔，從而作出十分位排名。識別碳風險指標排名欠佳的公司是投資決策流程的一部分，從而確保一致及可衡量的投資偏好，避開碳排放率最高的公司。

分投資顧問使用具約束力篩選指標，確保本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在過去十二個月滾動期內對 Origin 碳風險指標最低三個十分位的公司作出的投資較 MSCI Emerging Markets NTR 指數低 20% 左右，而且本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總排放水平低於 MSCI Emerging Markets NTR 指數（以所產生每美元收入排放的噸數衡量）。分投資顧問不得棄用或推翻該甄選準則。

若公司被識別為涉及 ISS 爭議性武器研究方法所界定的爭議性武器，本子基金亦將排除相關持倉。該篩選及排除政策將應用於投資政策所述的所有股票證券持倉，且不以具體外部指引或原則為參照。

該等披露亦將更新，以包括分投資顧問在評估被投資公司良好企業治理實踐時考慮的因素概要。例子包括已公佈財務資料的質素及準確性、有關董事會構成的決策及一般管治架構。

為免生疑問，儘管本基金將透過對上述投資程序披露資料的強化措施促進上述 ESG 特性，但該等特性不會成為本基金的投資重點。基金的投資重點將維持不變，即透過投資於環球新興市場股票實現資本增值。

### B. 強化有關基準使用的披露

目前的披露是 Origin 環球新興市場基金進行主動管理，並參考 MSCI Emerging Markets NTR 指數。詳細的披露闡明該指數亦用於參考相對碳排放表現（按上文闡釋），並澄清該指數未考慮可持續性特性，對該等特性的考慮乃獨立於該指數予以確認。

### 3. 一般資料

信託及該等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包括該等基金的香港說明書概要及產品資料概要）將予以修訂，以反映額外的行政、澄清及 / 或編輯更新。

\*\*\*

信託及該等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已更新以反映上述最新動態。單位持有人可從以下途徑免費獲得更新版本的副本：

信安投資及退休金服務有限公司

九龍

觀塘

觀塘道 392 號

創紀之城六期 30 樓

[www.principal.com.hk](http://www.principal.com.hk)<sup>1</sup>

如閣下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致電信安投資及退休金服務有限公司香港代表處客戶服務熱線(852) 2117-8383，地址為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六期 30 樓，或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principal.com.hk](http://www.principal.com.hk)<sup>2</sup>。

我們對閣下一如既往的支持本基金表示感謝。

此致



董事，代表

**Principal Global Investors (Ireland) Limited**

---

<sup>1</sup> 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sup>2</sup> 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